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是以仲裁方式解决经济纠纷和财产权益纠纷的机构，本会由权威人士、法律、经济贸易专家、学者组成，并聘请了一批具有法律、经济贸易等方面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专家、学者、权威人士兼任仲裁员，依法独立仲裁、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下设秘书处，全额拨款县级事业单位，为日常办事机构。单位仲裁收入全额上缴国库，依法纳税。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及五家分会开支均由财政拨款支出。仲裁委秘书处主要职责：

1. 推行仲裁法律制度，宣传仲裁法律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
2. 负责承办仲裁案件受理、仲裁文书送达、组织开庭、档案管理 etc 日常事务工作。
3. 承办仲裁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1 年度实有人数 17 人，其中：在职人员 1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部、立案部、审理部、发展部、审查部。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746.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29 万元，降低 33.59%，主要原因是：2021 年我单位仲裁案件收入全额上缴财政，不列入单位本年收入。本年支出 835.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5.53 万元，降低 13.06%，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俭，压缩单位日常运行经费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746.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5.64 万元，占 99.9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38 万元，占 0.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 835.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0.67 万元，占 30.01%；项目支出 584.62 万元，占 69.9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45.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2 万元，降低 33.2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属于财政零余额拨付，因单位仲裁案件数量本年有所减少使单位项目开支减少，相应财政拨款收入中项目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支出 835.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5.53 万元，降低 13.06%，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单位案件办理及受理有所下降，相应支出成本有所下降。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051.82万元，决算数745.6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9.11%，主要原因是：压缩单位日常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051.82万元，决算数835.2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59%，主要原因是：2021年部分项目受疫情影响未能按时开展完成。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35.29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38.27 万元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6.69 万元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万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5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0.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6.2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4.38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

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7.74万元，比上年增加0.84万元，增长12.17%，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使用年限长，车辆配置老化，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事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74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0.84万元，增长12.17%，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使用年限长，车辆配置老化，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7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7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燃油费、公务用车保险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修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7.98 万元，决算数 7.7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01%，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使用年限长，车辆配置老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事项；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事项；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7.98 万元，决算数 7.7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01%，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使用年限长，车辆配置老化；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事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公用经费 24.38 万元，比上

年增加 10.30 万元，增长 73.15%，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车辆使用年限过久，车辆内部及外部配置老化，因而维修维护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房屋 0（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5 辆（1 辆待报废），价值 83.05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仲裁案件送达业务用车及单位日常文件送达；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1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573.08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

取得的成效：一是更加明确了我单位仲裁业务发展的需求和仲裁法的宣传和普及，更加明确我单位的日常事务开展的方向；二是从年初展开项目绩效填报计划到最终项目绩效自评可以反映出我单位在 2021 年项目开展的进度及具体情况，使我单位在仲裁业务量化方面取得一定进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绩效指标制定及实施未细化；二是部分政府采购任务受疫情影响，未达到年初制定的项目绩效指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和评价机制，促进绩效管理更好地运用于我单位运转；二是进一步认真分析未完成项目绩效目标的原因，为下一年此项工作开展落实。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仲裁业务活动运行开支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7.64	573.08	573.08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7.64	500.71	500.7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72.37	72.37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计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p>1. 在保证 2020 年全年案件受理数的前提下，尽量增加案件受理数。</p> <p>2. 按照日常业务合理开展仲裁业务服务，满足群众对法律服务的需求。</p> <p>3. 加强对法律的宣传和普及，让更多人爱法，懂法，护法。</p>			<p>1. 2021 年全年仲裁案件 700 余件。</p> <p>2. 仲裁案件审限内结案率完成当年目标值。</p> <p>3. 仲裁案件调解率保质保量完成。</p> <p>4. 旧存仲裁案件裁决严格执行。</p> <p>5. 2021 年公用经费实报实销。</p> <p>6. 2021 年全年预算执行数为 573.08 万元，未超出全年预算计划数。</p> <p>7. 适当合理地在一定范围内宣传仲裁法律知识。</p> <p>8. 在仲裁案件审理过程中完全保障群众合法权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受理案件数	≥450 件	757 件	10	10	
		数量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70%	63%	5	4.5	单位旧存案件都为问题较多、年份较久案件，审理过程较复杂。
		质量指标	调解率	≥50%	50%	10	10	
		时效指标	旧存案件裁决率	≥60%	20%	5	1.65	单位办案秘书人员不稳定，案件交接频繁。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当年预算	≤757.64 万元	505.53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化解群众纠纷， 保障群众合法权 益	显著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效果	25	25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普及法律知识	有效	完全达到预期 效果	5	4.5	普及法律知识范围较 广，完全普及具有不 合理性
	满意度指 标	案件跟踪回访满 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5.65分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

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